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 2022 年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 2022 年与各关联方发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租赁等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8,508 万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

因关联方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裕能”）进行内部供电线路改造，为实现平稳过渡，经友好协商，在此期间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西电化”）线路临时向广西裕能供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需增加靖西电化向广西裕能供电的关联交易预计。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靖西电化向关联方广西裕能供电，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约 1,300 万元（含税）。

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刘干江先生、丁建奇先生、龙绍飞先生均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不需提

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预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含税)	2022年度预计金额(增加前)	2022年度预计金额(增加后)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含税)
向关联方供应电力	广西裕能	电力	市场定价	1,300	0	1,300	1,189.34
合计				1,300	0	1,300	1,189.34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西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1025MA5NLJ273A

法定代表人：赵怀球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9 年 1 月 25 日

住所：靖西市湖润镇新兴街(新兴工业园)

经营范围：新能源电池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的生产、销售、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广西裕能的总资产为 77,718.55 万元，净资产为 41,158.35 万元，净利润为 14,081.78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西裕能系公司参股企业湖南裕能新能源电池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裕能”）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长刘干江先生、董事龙绍飞先生均在湖南裕能担任董事，该关联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第（四）项规定的情形。

3、履约能力分析

广西裕能依法存续，生产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经查询，广西裕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交易内容：在广西裕能供电线路改造期间，由靖西电化线路临时向广西裕能供电。

2、定价原则和依据：上述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供电价格参考靖西电化向供电公司采购电力价格执行。

3、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范围内签署。

四、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加的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靖西电化向关联方广西裕能供电，属于正常业务往来。本次关联交易是双方本着平等合作、互利共赢原则进行的，遵守了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定价公允。上述关联交易占公司销售比重较低，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

1、公司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事前取得了我们的认可，决策程序合法公正，审议该事项时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增加的关联交易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向关联方供电，属于正常业务往来。关联交易按市场原则，定价公允，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对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